

生命科学学院教育见习、教育实习管理办法

为使我院毕业生的教育见习和教育实习收到理想效果，特制定本管理办法。

一、教育见习

教育见习是进一步加强素质教育、使学生把知识转化为能力的重要环节，也是毕业前教育实习的必要准备。

（一）见习目的

通过教育见习使学生了解中学课程设置、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班级管理等内容，学习优秀教师的课堂教学艺术和教学管理方法，增加学生对中学教学常规的感性认识，从知识和能力上为毕业实习做好准备。

（二）见习内容

见习中侧重了解课堂教学各环节和课堂教学的基本方法，以及教学管理方面的情况。活动形式可采取：

1. 听课：请见习学校安排有经验的教师讲课，要求一周内学生听课不少于 10 节；
2. 座谈：参加教研室备课和教学研究活动，要求一周内不少于一次；
3. 随班活动：随班主任参加班级活动，要求一周内不少于一次；
4. 个别交流：要求与有经验的教师进行个别交流。

（三）见习要求

1. 每次见习，由带队教师和班主任共同管理学生，要求带队教师对学生见习期间的表现写出评语，给予等级评价；
2. 要求学生认真听课，积极参加各项活动，见习结束后写出总

结。

（四）联系见习学校

联系见习学校要尽量联系教学质量较高、将来能安排毕业教育实习的学校。

（五）见习时间：本科学生在第第三-六学期，安排两周教育见习。

（六）学院按 1:20 比例派出带队教师，见习时间严格按照教学计划执行。

（七）经费

见习经费由学校统一划拨，统筹协调。

二、教育实习

教育实习是一项重要的教育实践活动，是理论联系实际的重要途径，对树立学生的职业道德，培养学生的教学能力，提高学生的管理水平都具有重要意义。同时，通过教育实习可以检验高师院校的办学思想、培养规格、教育内容、教学水平，为进一步改进教学提供可靠依据。

（一）实习的目的意义

1. 让学生通过亲身体验，充分认识中学教师无私奉献的高尚品质，了解中学生强烈的求知欲望，增强对中学教育重要性的认识，提高热爱教育事业、当好人民教师的光荣感和责任感。

2. 通过对所学专业知识和教育理论知识的综合运用，初步认识中学教学活动的规律，以形成基本的教学能力。

3. 通过了解并参与中学的校内外教育活动，增强对中学教育事业发展趋势的认识，以形成一定的教学研究能力。

4. 通过实习后的信息反馈，进一步衡量本专业、本校办学思想

和培养规格的相宜程度，为学校改进工作提供现实依据。

（二）实习的具体任务

实习时应本着“全面锻炼，照顾特长，量才定位，保证质量”的原则，尽量使学生得到全方位的锻炼。其具体任务有四：

1. 教学实习

教学实习是教育实习的核心，包括备课、编写教案、试讲、上课、听课、评课、课后辅导、作业批改与讲评、指导学生自习、考试考查、教学专题总结等环节。其中课堂教学是教学实习的核心，要求每个实习生最少完成4—6节的讲课任务。通过实践，初步掌握中学教学的基本程式和基本方法。

2. 班主任工作实习

班主任工作实习包括调查了解班集体情况、组织班会、辅导团队活动、进行个别教育、家庭访问、指导学习、开展课外活动、处理日常事务等。在实习中，要求每个实习生都要担负一定的班主任工作，虚心向原任班主任学习，了解班主任工作的基本内容，掌握思想品德教育的特点和规律。

3. 课外活动实习

课外活动实习是指围绕教学活动而开展的旨在提高中学生综合素质、拓宽知识领域、培养基本能力的课余活动。如：读书交流会、学习心得报告会、征文比赛、通讯指导、编辑情报、即席演讲、参观访问、专题采访、成绩展览、故事会、游艺会、知识竞赛、慰问活动等。要求实习生每人组织一两项有意义的活动，参与从制定计划、训练骨干、开展活动到活动总结的全部过程，通过组织活动和参与社会工作，锻炼组织领导能力。

4. 教学研究实习

教学研究实习是指对中学教学传统、教学现状、教学规律、教学方法、教学动态、学生的学习习惯、学习方法、学习心理以及优秀教师的先进经验等进行研究。要求每个实习生根据自己能够掌握的问题撰写一篇专题论文。通过此项实习，学会从事教学调查和教学研究的基本方法。

（三）实习的基本要求

1. 对实习点的要求：

- （1）校领导能热情支持实习工作；
- （2）具有良好的校风和严格的教学管理制度；
- （3）师资力量较强，能对实习生开出示范课、观摩课，并具有指导实习生的能力；
- （4）具有一定的规模，有接纳实习的条件。

2. 对指导教师的要求：

- （1）具有较强的组织领导能力，办事公正，责任心强；
- （2）具有较丰富的教学经验和广博的专业知识，能解决中学教材中知识性的疑难问题（最好选派讲师以上职称的教师）；
- （3）具有一定的教育理论水平，熟悉教学规律、教学原则和教学方法，能指导实习的全过程；
- （4）了解中学实际，熟悉中学业务，能针对性地指导实习生正常工作。

3. 对实习生的要求：

- （1）严格按照人民教师的标准要求自己，热爱学生、虚心学习、文明礼貌、为人师表；
- （2）积极参加实习的全过程，认真完成实习任务；
- （3）团结互助，发挥专长，尊重指导教师的意见，尊重学生的反

映与要求；

(4) 严格遵守实习纪律和实习学校的规章制度。

(四) 实习人员的编制

教育实习时，本届学生必须参加，还需配备一定数量的指导教师。学生按十人左右编制小组，指导教师原则上每组配备一人，若教师不足，也可在同一实习点的两组合配一人。

(五) 实习时间安排

实习工作在第七或第八学期进行，共计六周，大致可分为四个阶段：

1. 实习准备阶段（安排一周时间）：进行实习前的思想动员，组建实习小组，分配实习学校，落实实习任务及与实习有关的各项事务，组织学生钻研实习教材，阅读资料，编写教案，制作教具、图表等。

2. 见习试讲阶段（安排一周时间）。到实习点参加所任课程教研组集体备课，听观摩课、示范课，参观课外活动、协助原任班主任工作、调查了解实习学校情况、进行自由式试讲和模拟试讲，小组进行试讲评议。

3. 正式实习阶段（安排三周时间）：这是实习的主体阶段，各项实习任务都要在这一阶段内完成，主要有：

(1) 上课、写教后笔记；

(2) 听课、评课；

(3) 辅导、批改作业；

(4) 指导课外活动；

(5) 开展班主任工作；

(6) 进行教学研究。

4. 总结交流阶段（安排一周时间）：要求每个实习生做好两种总

结。

第一，实习综合总结：内容是实习基本情况，任务完成情况，思想收获和业务收获，取得的经验与体会，存在的缺点和问题，改革教学工作的建议和措施。

第二，专题总结：要求把实习过程中体会最深、收获最大、改革最有成效、最有推广价值的经验总结出来。要从感性上升到理性，有情况、有例证、有分析、有归纳、有理论的提高和升华。

总结完成后，要进行交流，可以在小组、大组、全系分别组织交流会和汇报会，有条件的可举办实习成果展览，编印《实习论文选》、《优秀教案选》等。通过总结交流，要评选“优秀实习生”和“优秀指导教师”，并给予相应的精神和物质奖励，材料归档。这一阶段的时间安排，由各系自定，一般来说，前半周在实习学校进行，后半周返回学校进行。

（六）实习成绩考核

实习成绩考核，必须做到认真、细致、公平、合理，实习成绩不及格者不发毕业证书。考核工作由系实习领导组和本校与实习学校双方的指导教师共同评定。实习成绩先用百分制打分，各项所占的比例分别为：实习态度与思想表现 10%；课堂教学 40%；班主任工作 20%；课外活动 10%；教学研究 10%；实习总结 10%（综合总结和专题总结各占 5%）。百分制成绩评出后，再换算为等级分，其换算标准为：90 分以上为优秀；80-89 分为良好；70-79 分为中等；60-69 分为及格；60 分以下为不及格。成绩考核工作要在实习的全过程中进行，必须认真细致地做好实习生的考核记录，具体参考的根据是：做活动观察笔记、查阅教案、亲临听课、查阅评课记录、考查班主任工作实绩、召开学生座谈会、召开指导教师分析会、审阅教学研究论文、查

阅实习总结、参阅小组鉴定记录等。通过全面考查，合理地评定出每个实习生的真实成绩。

（七）实习经费

按照学校划拨标准，统筹协调。

（八）实习的组织领导

教育实习在院长统一领导和教务处组织下，各系独立负责完成本专业实习任务。各系可根据所联系的实习点、实习校，把实习生分成若干小组，选派得力的教师进行指导。实习过程中，以小组为最基本活动单位，在教师的具体指导下开展工作。

学院教学副院长担任实习领导小组组长，指导教师应全力以赴投入实习，自始至终一跟到底，原则上不再兼任校内课程，以保证实习工作的顺利进行。

生命科学学院

2018年12月